

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分析表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2023年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						1-8月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						全年预计执行完成情况（万元）					备注	
		合计	上年结转结余		清理 盘活 安排 金额	年初预算 安排金额	年中追加预算				合计	上年结转 结余金额	清理盘活 安排金额	年初预算 安排金额	年中追加 预算金额	执行率 （%）	合计	上年结转 结余金额	清理盘活 安排金额	年初预算 安排金额	年中追加 预算金额		
			金额	资金来源（本 级安排/上级 补助）			金额	资金来源（本 级安排/上级 补助）	文号	时间													
1	2 2=3+5+6+7	3	4	5	6	7	8	9	10	11 11=12+13+14 +15	12	13	14	15	16 16=11/2*10 0	17 17=18+19+ 20+21	18	19	20	21	22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年初部门（单位）公用支出	140.33				140.33					130.23				130.23		92.80%	140.33			140.33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年初部门（单位）其他运转支出	117.00					117.00				81.48				81.48		69.64%	117.00			117.0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设备购置经费（政府采购）	10.00					10.00				0.00				0.00		0.00%	10.00			10.00		采购活动正在进行中，资金暂未支付。
泸县应急管理局	2022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）	434.00	434.00		上级补助						434.00	434.00				100.00%	434.00	434.00			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2022省级自然灾害救灾生活救助资金	228.05	228.05		上级补助						228.05	228.05				100.00%	228.05	228.05			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2021年购买专家技术服务费	129.00	129.00		本级安排						129.00	129.00				100.00%	129.00	129.00			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县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经费	1000.00					1000.00	上级补助	泸市财建一（2023）51号	2023年8月	0.00				0.00	0.00%	1000.00				1000.00	县应急物资储备库正在招标建设。	
泸县应急管理局	2022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经费	100.00					100.00	本级安排	泸县财建（2023）042号	2023年3月	100.00				100.00	100.00%	100.00				100.0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泸县地震地灾应急处置项目（第一期）	200.00					200.00	上级补助	泸市财建一（2023）51号	2023年8月	0.00				0.00	0.00%	200.00				200.00	项目已完成，验收后支付。	
泸县应急管理局	福集镇等4个区域内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禁售退出经费	124.30					124.30	本级安排	泸县财建（2023）006号	2023年1月	124.30				124.30	100.00%	124.30				124.3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泸县镇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经费	140.00					140.00	上级补助	泸市财建一（2023）51号	2023年6月	137.09				137.09	97.92%	140.00				140.0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安全生产月活动经费	50.00					50.00	本级安排	泸县财建（2023）029号	2023年1月	50.00				50.00	100.00%	50.00				50.0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经费	100.00					100.00	本级安排	泸县财建（2023）016号	2023年1月	100.00				100.00	100.00%	100.00				100.00		
泸县应急管理局	2023年第一批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	70.00					70.00	上级补助	川财建（2023）153号	2023年8月	0.00				0.00	0.00%	70.00				70.00	项目正在实施，验收后支付。	
泸县应急管理局	县应急中心建设项目	1000.00					1000.00	上级补助	泸市财建一（2023）51号	2023年8月	73.77				73.77	7.38%	1000.00				1000.00	县应急中心建设项目正在招标建设。	

- 填表说明：
1. 此表仅填列项目支出和公用支出，人员经费不在统计范围之内。

2. 年初预算安排和清理盘活安排的资金均属于本级安排资金。

3. 此表统计项目包括县级安排项目和省级项目，资金来源分别对应本级安排和上级补助。

4. 在填列预算金额时，需对应资金安排情况填列，如：以往年度下达的项目资金填列在上年结转结余；2023年清理盘活2022年度资金时安排的项目资金填列在清理盘活安排；年初预算下达安排的资金填列在年初预算安排；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需填列对应文号（**[2023]**号）、时间（2023年*月）。

5. 数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

6. 对于年度预计执行完成情况较预算金额差距较大，或不能按绩效目标及时完成项目的，请在备注栏中写明原因。